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C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4)

委任執行董事

茲提述耀環有限公司(「要約人」)與中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聯合刊發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之綜合及要約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代表要約人就收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將予收購之股份除外)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徐紅偉先生(「徐先生」)及黃詩樵先生(「黃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起生效。

徐先生之履歷

徐先生，34歲，現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盈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該集團公司促進中國互聯網科技行業發展並為行業參與者提供各類服務。彼亦為廣東鴻特精密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30017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先生亦投資於主要在中國從事資產管理及提供諮詢服務之中國私人公司。

於本公告日期，耀環有限公司於本公司229,94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0.09%，其由徐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本公司已與徐先生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起生效，初步任期為3年。徐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薪酬每月60,000港元。徐先生之薪酬經參照當前市況、董事職務及職責以及表現而釐定。概無就徐先生之委任而須向其支付任何花紅。徐先生之委任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一般退任及膺選連任規定。服務協議可透過本公司或徐先生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或在沒有通知之情況下根據香港法例向另一方支付全部或部分代通知金予以終止。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徐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亦無與任何一名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有任何關係；(ii)徐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接受其他重要任命及擁有專業資格；及(iii)徐先生並無亦不被視為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徐先生之資料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有關徐先生之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2)(v)條予以披露。

黃先生之履歷

黃先生，35歲，現為中國深圳投之家金融信息服務有限公司之創辦人及行政總裁，該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提供互聯網信息服務。在此之前，彼亦任職於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股份代號：231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318)上市)。

本公司已與黃先生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起生效，初步任期為3年。黃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薪酬每月60,000港元。黃先生之薪酬經參照當前市況、董事職務及職責以及表現而釐定。概無就黃先生之委任而須向其支付任何花紅。黃先生之委任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一般退任及膺選連任規定。服務協議可透過本公司或黃先生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或在沒有通知之情況下根據香港法例向另一方支付全部或部分代通知金予以終止。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黃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亦無與任何一名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有任何關係；(ii)黃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接受其他重要任命及擁有專業資格；及(iii)黃先生並無亦不被視為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黃先生之資料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有關黃先生之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2)(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徐先生及黃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巍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巍女士、徐紅偉先生及黃詩樵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承熙先生、沈霄先生、王幹文先生及邱伯瑜先生。

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令本公告內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